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基金主代码	005440	
交易代码	0054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6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912,262.8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A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440	00544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7,879,982.79 份	3,032,280.06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全球化的资产配置和组合管理，实现组合资产的分散化投资，严格遵守投资纪律，力争实现投资组合的风险收益交换效率最大化，并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与债券两大类资产，建仓完成后股债两类资产配置的目标比例为 50%/50%，偏离误差控制在±10%，并定期进行回顾和再平衡调整。在实际投资过程中，由于受全球宏观经济发展、资本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基金管理人可适时对股债大类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当全球资本市场正常运行时，本基金维持 50%/50%的股债配比；当全球资本市场处于非正常状态，尤其是股票市场大幅动荡时，本基金将适当降低股票资产的配置比例，适当提高债券资产和现金的配置比例。</p> <p>本基金将全球股票市场分为成熟市场和新兴市场两类，将全球债券市场分为美国市场、非美成熟市场和新兴市场三类。本基金将根据全球宏观经济走势、各区域和各主要经济体发展水平，并结合对各细分市场的深入分析，采用全球资产配置量化模型，确定各类资产项下的具体市场配置比例并进行定期调整，争取构建具备中长期发展潜力的资产组合。</p>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经汇率调整）：明晟 MSCI 世界指数收益率×25% + 明晟 MSCI 新兴市场指数收益率×25% + 彭博巴克莱全球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全球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于境外市场证券，因此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陆滢	田青
	联系电话	021-38969999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luying@huaan.com.cn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50099	010-67595096
传真		021-68863414	010-66275853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	Brown Brothers Harriman Co.
	中文	-	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
注册地址		-	140 Broadway New York, NY 1005
办公地址		-	140 Broadway New York, NY 1005
邮政编码		-	NY 1005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uaan.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31、32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A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50,912.24	-81,043.25
本期利润	581,372.21	47,158.4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20	0.009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32%	3.1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A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C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17	-0.018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213,578.71	3,067,593.6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87	1.0116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52%	0.29%	3.71%	0.38%	-2.19%	-0.09%
过去三个月	3.06%	0.29%	4.56%	0.34%	-1.50%	-0.05%
过去六个月	3.32%	0.31%	9.01%	0.36%	-5.69%	-0.05%
过去一年	1.87%	0.24%	7.67%	0.45%	-5.80%	-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7%	0.24%	8.89%	0.45%	-7.02%	-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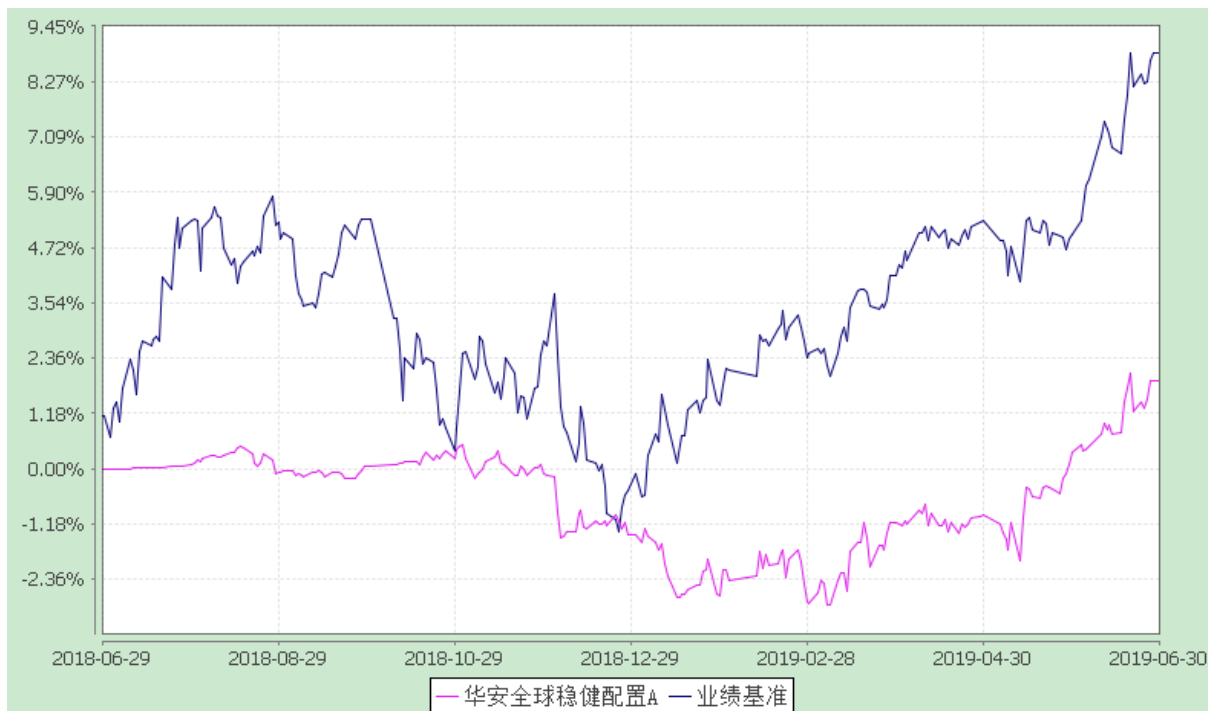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49%	0.29%	3.71%	0.38%	-2.22%	-0.09%
过去三个月	2.96%	0.29%	4.56%	0.34%	-1.60%	-0.05%
过去六个月	3.11%	0.31%	9.01%	0.36%	-5.90%	-0.05%
过去一年	1.16%	0.24%	7.67%	0.45%	-6.51%	-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6%	0.24%	8.89%	0.45%	-7.73%	-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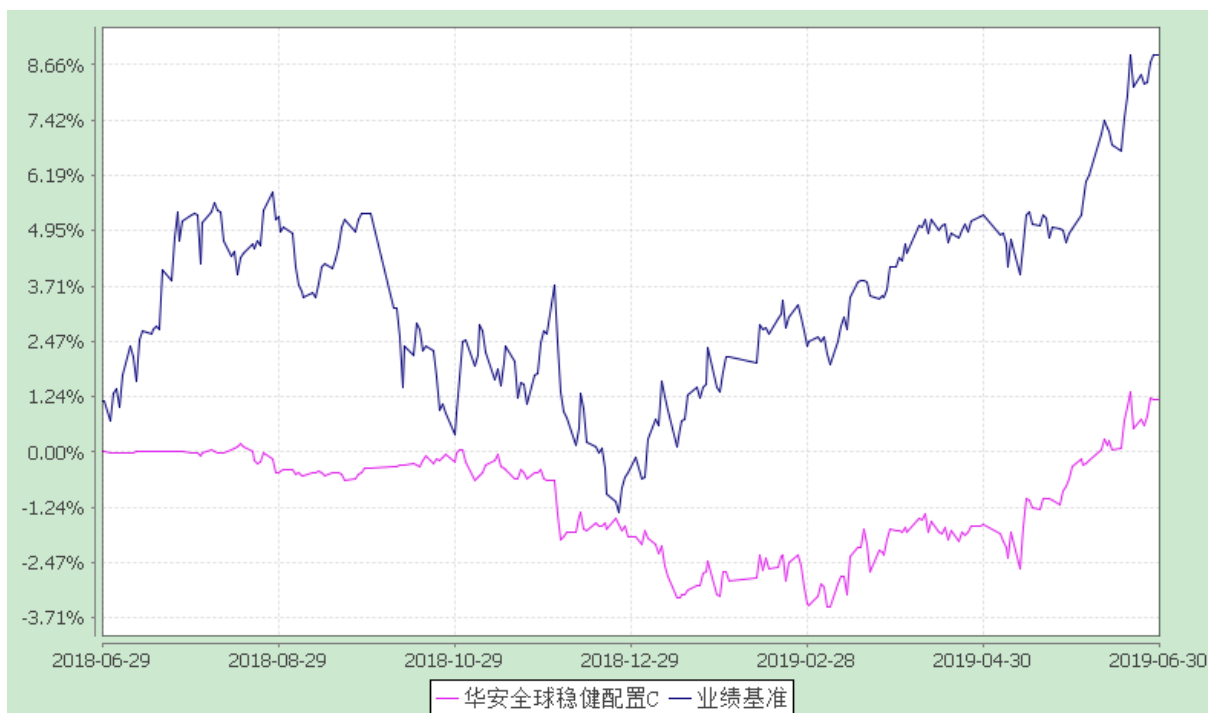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 年 6 月 29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A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C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20 号文批准于 1998 年 6 月设立，是国内首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总部设在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目前的股东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北京、上海、西安、成都、广州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上海设有子公司——华安（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安未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共管理华安创新混合、华安 MSCI 中国 A、华安现金富利货币、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华安黄金易 ETF、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混合、华安全球美元收益债券等 123 只开放式基金，管理资产规模达到 3171.00 亿元人民币。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庄宇飞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18-06-29	-	7 年	硕士研究生，7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持有基金从业资格证书。历任上海证券创新发展总部分析师，上海吉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融顾问事业部项目经理，上海证券创新发展总部创新实验室负责人。

					<p>2016 年 6 月加入华安基金，任全球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p> <p>2017 年 3 月起担任华安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p> <p>2018 年 6 月起，同时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p>
--	--	--	--	--	--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

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邮件发送、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 iwind 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风险管理部投资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1 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本年度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风险管理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各类投资组合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各类投资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

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

本报告期内，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0 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年初，随着中美两大央行的大幅转鸽，以及受中美贸易谈判进展顺利等因素的影响，全球资本市场开局良好，风险资产价格较去年年底大幅反弹。但在经历了全球主要市场和风险资产普遍反弹的一季度后，4 月底中美贸易问题的突然转向和由此导致的风险偏好急剧恶化令所有投资者错愕。在此背景下，全球风险资产（如股票、大宗商品、低等级信用债等）几乎“全军覆没”；相反，避险情绪推动资金大举涌入避险资产。但在美联储和欧央行不断加码的宽松预期推动下，6 月全球主要资产价格同涨并创下多项“纪录”：例如美股再创新高、10 年美债利率一度降至 2% 以下、而全球负利率债券规模也达到 13 万亿美元的历史记录。这一风险和避险资产同涨的背后，是全球宽松预期升温下利率水平特别是实际利率的大幅下行。

上半年，美联储在几次议息会议上均维持利率不变，符合市场预期；但 6 月 FOMC 会议的最大变化是利率指引转向降息倾向，暗示美联储即将进入降息周期，从而可能带动全球进入一轮降息潮。最新的联储点阵图中值显示，美联储预测的 2019/2020/2021 年利率变化的路径从此前 3 月的 0/+1/0 转变为 0/-1/+1。2020 年中值显示降息，这是 2012 年以来首次。

上半年，全球主要股市有所分化，发达市场相对跑赢；MSCI 发达市场指数上涨 15.63%（美元计价收益，下同），MSCI 新兴市场指数上涨 9.22%。发达市场中，美国领涨（S&P500 上涨 17.35%）、德法其次（DAX30 上涨 16.58%、CAC40 上涨 16.14%）、英国紧随其后（FTSE 上涨 9.93%）、日本相对最弱（NIKKEI225 上涨 6.30%）。债市方面，受益于 G7 国债收益率的全面下行，衡量全球债市综合表现的彭博巴克莱全球债券综合指数上涨 5.57%。

上半年，我们仍以配置固定收益品种为主（美国国债、新兴市场美元债券等），同时也配置了一定的亚太股票、新兴市场股票、美股，以及黄金等避险资产。展望未来，对于权益性资产，我们将审慎关注各国股市的发展，适时捕捉潜在的交易机会；对于固定收益资产，我们将进一步优化组合配置，提供稳健的回报。总体而言，我们将在兼顾风险与收益的平衡下，努力为投资者创造超额

回报。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A 份额净值为 1.0187 元，C 份额净值为 1.0116 元；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32%，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9.01%。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认为全球经济较上半年明显回暖的可能性不高，但谈全球衰退仍为时尚早。

我们预计美联储在下半年将降息两次共计 50bps，而缩表进程也有望于年底停止。美联储货币紧缩进程的中止，将在很大程度上为全球资产价格提供有力支撑。我们预计美债收益率曲线在下半年有望重新趋陡，短端跟随基准利率下行，长端则大概率维持在现有水平。

对于全球股市，我们较为审慎；年初至今全球股市虽表现分化，但整体上仍录得较大的涨幅。全球主要央行整体转向货币宽松，可能会对权益资产提供一定支撑；但更需要关注企业盈利增长能否持续，即在当前背景下，盈利比估值更为重要。

对于全球债市，我们认为随着美联储、欧央行等重新开启货币宽松进程，全球的无风险收益率将重新步入向下台阶，利率债将是首选；在信用债方面，当前信用利差尚处于合理区间，但要密切关注企业盈利恶化导致信用利差的快速走阔。

展望未来，对于权益资产，我们将密切关注全球股市的发展，适时捕捉潜在的交易机会；对于固定收益资产，我们将进一步优化组合配置，提供稳健的回报。总体而言，我们将在兼顾风险与收益的平衡下，努力为投资者创造超额回报。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负责在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严重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时，评估重大事件对投资品种价值的影响程度、评估对基金估值的影响程度、确定采用的估值方法、确

定该证券的公允价值；同时将采用的估值方法以及采用该方法对相关证券的估值与基金的托管银行进行沟通。估值委员会成员由投资总监、研究部总监、固定收益部总监、指数与量化投资部总监、基金运营部高级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监等人员组成，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不进行收益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不低于 200 人；基金资产净值连续超过 2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安全球稳健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2,036,154.13	3,530,970.52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281,608.60	21,477,698.08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19,281,608.60	21,477,698.08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7,352.93	2,002,556.16
应收利息	116.87	304.59
应收股利	-	9,944.78
应收申购款	27,987.16	369.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1,573,219.69	27,021,844.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29,314.94	25,512.36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886.17	36,567.11
应付托管费	6,100.12	7,999.07
应付销售服务费	1,027.39	2,846.30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7,718.68	230,005.16
负债合计	292,047.30	302,930.00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20,912,262.85	27,140,302.17
未分配利润	368,909.54	-421,388.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81,172.39	26,718,914.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573,219.69	27,021,844.06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176 元，基金份额总额 20912262.85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187 元，份额总额 17,879,982.79 份；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116 元，份额总额 3,032,280.06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安全球稳健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6 月 29 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900,995.71	17,777.68
1.利息收入	8,817.06	17,777.6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8,305.82	17,777.6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11.24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12,113.17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83,183.38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95,296.55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0,486.10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28.07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51.31	-
减：二、费用	272,465.10	21,798.27
1. 管理人报酬	182,863.92	12,992.12
2. 托管费	40,001.50	2,842.03

3. 销售服务费	10,142.39	3,131.00
4. 交易费用	11,219.38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28,237.91	2,833.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8,530.61	-4,020.5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8,530.61	-4,020.5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安全球稳健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7,140,302.17	-421,388.11	26,718,914.0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28,530.61	628,530.6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228,039.32	161,767.04	-6,066,272.2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707,370.49	-3,171.08	704,199.41
2. 基金赎回款	-6,935,409.81	164,938.12	-6,770,471.6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912,262.85	368,909.54	21,281,172.3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6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6,372,424.79	-	296,372,424.7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20.59	-4,020.5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少以“-”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6,372,424.79	-4,020.59	296,368,404.2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朱学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敏，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林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868号《关于准予华安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注册的批复》及证监许可(2017)2110号《关于准予华安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8年5月17日至2018年6月26日止期间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8)验字第60971571_B04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18年6月29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296,294,821.64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存款利息为人民币77,603.15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296,372,424.79元，折合296,372,424.79份基金份额，其中A类基金份额10,678,687.32份，C类基金份额285,693,737.47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本基金投资于全球证券市场中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境外公募基金(包括ETF)，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公开发行和挂牌交易的股票，以及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现金、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远期合约、互换，境内货币市场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债券回购等)及经中国证监

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期权、期货等用于组合避险或有效管理的金融衍生工具和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基金投资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 80%，股票、股票型公募基金（包括股票型 ETF）的投资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60%，债券、债券型公募基金（包括债券型 ETF）的投资亦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6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相应调整投资比例限制。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经汇率调整）：明晟 MSCI 世界指数收益率×25%+明晟 MSCI 新兴市场指数收益率×25%+彭博巴克莱全球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5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2011 年修订）》、《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体，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

费附加的单位外) 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 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 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 在境内暂免征营业税或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

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 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 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 在境内暂未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回购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82,863.92	12,992.1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525.52	-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6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6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0,001.50	2,842.03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3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4,717.67

建设银行	668.44
合计	5,386.11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合计	-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5,012,511.26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5,012,511.26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588,398.48	8,288.21	296,294,461.64	17,777.68
布朗兄弟哈里	1,447,755.65	-	-	-

曼银行				
-----	--	--	--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9 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普通股	-	-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19,281,608.60	89.38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36,154.13	9.44
8	其他各项资产	255,456.96	1.18
9	合计	21,573,219.69	100.00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及存托凭证。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及存托凭证。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及存托凭证。

7.5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无。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无。

7.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权益投资。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ISHARES 1-3 YEAR TREASUR Y BO	ETF 基金	开放式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3,497,022.40	16.43
2	ISHARES 3-7 YEAR TREASUR Y BO	ETF 基金	开放式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3,458,249.09	16.25
3	ISHARES JP MORGAN USD EMERGI	ETF 基金	开放式	VanEck Vectors ETF Trust	2,336,504.29	10.98
4	ISHARES 7-10 YEAR TREASUR Y B	ETF 基金	开放式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2,269,063.48	10.66
5	SPDR GOLD SHARES	ETF 基金	开放式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1,831,420.08	8.61
6	ISHARES US TREASUR Y BOND ETF	ETF 基金	开放式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774,703.81	8.34
7	ISHARES	ETF 基金	开放式	BlackRock	1,179,973.51	5.54

	MSCI EMERGIN G MARKET			Fund Advisors		
8	SPDR S&P 500 ETF TRUST	ETF 基金	开放式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1,007,143.55	4.73
9	XTRACKE RS HARVEST CSI 300 CH	ETF 基金	开放式	DBX Advisors LLC	967,957.76	4.55
10	ISHARES MSCI ALL COUNTR Y ASI	ETF 基金	开放式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959,570.63	4.51

7.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0.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0.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7,352.9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6.87
5	应收申购款	27,987.1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5,456.96

7.10.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0.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A	587	30,459.94	15,011,662.90	83.96%	2,868,319.89	16.04%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C	360	8,423.00	1,176,992.48	38.82%	1,855,287.58	61.18%
合计	947	22,082.64	16,188,655.38	77.41%	4,723,607.47	22.5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A	2.87	0.00%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C	0.00	0.00%
	合计	2.87	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发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A	华安全球稳健配置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 年 6 月 29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678,687.32	285,693,737.4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695,877.60	8,444,424.5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97,816.24	409,554.2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113,711.05	5,821,698.7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879,982.79	3,032,280.06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无。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 2019 年 6 月 4 日发布公告，聘任蔡亚蓉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涉及本基金财产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2019 年 1 月，针对上海证监局向公司出具的《关于对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公司高度重视，逐一落实各项整改要求，针对性地制定、实施整改措施，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能力。2019 年 2 月，公司已通过上海证监局的检查验收。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无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	-	-	6,857.63	64.29%	-
Goldman Sachs (Asia)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	-	-	3,338.41	31.30%	-
Instinet Pacific	-	-	-	469.91	4.41%	-

Services Ltd.						
---------------	--	--	--	--	--	--

注：1、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选用其交易单元供本基金证券买卖专用，选择标准为：

- (1) 内部管理规范、严谨；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2)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够针对本基金业务需要，提供高质量的研究报告和较为全面的服务；
- (3) 具有战略规划和定位，能够积极推动多边业务合作，最大限度地调动整体资源，为基金投资赢取机会；
- (4) 其他有利于基金持有人利益的商业合作考虑。

2、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1) 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综合服务进行评估

由相关部门牵头并组织有关人员依据上述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和《券商服务评价办法》，对候选交易单元的券商服务质量和综合实力进行评估。

(2) 填写《新增交易单元申请审核表》

牵头部门汇总对各候选交易单元券商的综合评估结果，择优选出拟新增单元，填写《新增交易单元申请审核表》，对拟新增交易单元的必要性和合规性进行阐述。

(3) 候选交易单元名单提交分管领导审批

公司分管领导对相关部门提交的《新增交易单元申请审核表》及其对券商综合评估的结果进行审核，并签署审批意见。

(4) 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3、报告期内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无。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Morgan	-	-	-	-	-	-	49,246,585.	68.52%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57	
Goldman Sachs (Asia)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	-	-	-	-	-	18,910,635.19	26.31%
Instinet Pacific Services Ltd.	-	-	-	-	-	-	3,712,972.65	5.17%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101-20190630	15,012,511.26	0.00	0.00	15,012,511.26	71.79%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情形。如该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将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